关于对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7】第 38 号

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2016年10月24日,你公司披露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,预计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1.9亿元至-10.6亿元,亏损原因为速递易业务亏损加大、对商誉计提减值以及传统业务业绩下滑。2017年1月26日,你公司披露《2016年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,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修正为-12.7亿元至-11.4亿元,修正原因为处置与速递易相关的部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形成损失。同时我部注意到,你公司2015年度亏损,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(2014年修订)》第13.2.1的规定,如你公司2016年度继续亏损,公司股票将在2016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。请你公司积极采取措施,有效防范公司可能存在的退市风险,审慎进行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。

同时,提醒你公司: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,诚实守信,规范运作,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7年2月6日